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113年5月2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友義路66號1樓(信紘大樓一樓會議室)

出席股東：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代表股份總數 36,991,057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916,289 股)，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57,511,700股之 64.31 %。

出席董事：黃修權董事長、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聲濤董事、郭力菁董事、石安董事、陳政弘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溫元慶獨立董事、陳倩瑜獨立董事等7席出席。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裕祥會計師

主席：黃修權 董事長

記錄：陳慧真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概況報告(附件一)。
-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三)。
- (三)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洽悉)。
- (四) 本公司 112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 (五) 本公司 112 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報表)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裕祥會計師及王兆群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謹檢附上述書表請參閱【附件二】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6,991,05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916,28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440,988 權 19,565,784 權)	98.51%
反對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042 權 2,04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48,027 權 348,463 權)	1.48%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定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 二、本次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暨相關事宜，擬俟本案經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決定；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配發，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部份，擬由本公司轉列其他收入。如嗣後因本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6,991,05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916,28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278,572 權 19,403,368 權)	98.07%
反對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67,542 權 167,542 權)	0.45%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44,943 權 345,379 權)	1.47%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法規及實際營運所需，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 二、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6,991,05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916,28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443,991 權 19,568,787 權)	98.52%
反對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073 權 2,073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44,993 權 345,429 權)	1.47%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第 5 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案，提請 選舉。

說明：

- 一、本公司第 4 屆董事任期將於 113 年 4 月 27 日屆滿，依公司法規定，應於 113 年股東常會（預定於 113 年 5 月 29 日召開）全面改選；為配合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第 4 屆董事依公司法第 195 條規定，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選任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第 5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
- 三、新任董事自改選之日起就任，自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28 日止，任期 3 年。原任(第 4 屆)董事任期至本次 113 年股東常會完成止。
-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選任項目	股東戶號/ID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	黃修權	40,434,405
董事	24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38,804,447
董事	2	石安	37,277,119
獨立董事	S10260****	陳政弘	35,469,848
獨立董事	B22137****	陳倩瑜	34,225,477
獨立董事	A12095****	鄭晉昌	33,159,974
獨立董事	A22038****	邱雅文	30,795,143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股東會許可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董事當選人或有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而從事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行為者，擬於不違反公司利益之範圍內，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本公司第 5 屆董事候選人兼任職務彙總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九】。
- 四、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6,991,05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916,289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6,351,553 權	98.27%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476,349 權)		
反對權數	86,286 權	0.23%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6,28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53,218 權	1.49%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53,654 權)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十時二十七分整。

(本次股東常會各議案均未有股東提問。)

(本次股東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點；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主席：黃修權



紀錄：陳慧真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望隼經過近 12 年在本業之深耕，於民國 112 年 12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申請，並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8 日掛牌。望隼一直致力於拋棄式軟性隱形眼鏡的研發、製造及銷售，並成功擴展至日本、中國、美國及台灣等地區。我們在中國市場更是率先佈局，建立了生產、銷售及服務的據點，以迎合亞洲最具潛力的隱形眼鏡市場。同時，我們深耕於日本市場，透過積極的市場策略和高品質的產品，取得了良好的市場份額。

另一方面，望隼持續推出新產品激發市場需求，同時利用在中國的據點就近供應並服務客戶，這些佈局讓公司實現了規模經濟效益。此外，望隼為客戶提供(1)優良的產品品質(2)穩定的產能(3)快速的供應(4)有競爭力的價格(5)專業的服務，這些因素共同促使民國 112 年全年營收及獲利創下新高。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5.7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40%，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8.32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27%，合併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56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07%。茲將公司在民國 112 年度經營績效及民國 113 年度之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項 目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572,202	100%	1,834,321	100%	737,881	40%
營業毛利	1,025,339	40%	697,428	38%	327,911	47%
營業毛利率	40%	-	38%	-	2%	-
營業利益	832,016	32%	366,086	20%	465,930	127%
稅前淨利	834,502	32%	381,571	21%	452,931	119%
稅後淨利	655,730	25%	316,650	17%	339,080	107%

公司民國 112 年合併營收創下歷史新高，主要受惠於 ODM 代工業務在中國及日本市場成長之挹注，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之提升，亦反映在毛利率及本期淨利之表現。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 112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

項 目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差異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	37%	1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0%	205%	(55%)
每股淨值	34.07	31.50	2.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4%	287%	(103%)
速動比率	150%	244%	(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	11%	6%
權益報酬率	32%	17%	15%
純益率	25%	17%	8%
每股盈餘	10.77	6.02	4.75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望隼深耕軟式隱形眼鏡領域多年，其核心技術在於光學設計、材料、製程及設備自動化智能化之技術開發，並藉由在各國產品證照之超前佈署，持續發展差異化、功能性之產品，期待在價格競爭的市場態勢下以新產品拉開與競爭者之距離。民國 113 年望隼預計在日本市場推出散光美瞳片，於中國市場推出具 B12、薄荷醇等高保濕材料水膠鏡片，於台灣市場推出二代濾藍光鏡片，這些新產品預期帶動民國 113 年營收成長。民國 114 年將接續在中國、日本及美國推出矽水膠隱形眼鏡，使營運動能持續成長。

本公司持續不間斷的投入研發資源進行新產品開發及技術之提升，並在散光、漸進多焦(老花)、近視防控之開發上，已至產品成熟、具成本優勢之進程上，將成為未來營運成長之新動能。

二、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自公司成立以來，即秉持著成為國際級隱形眼鏡公司之願景，為客戶提供完整之隱形眼鏡解決方案。

- 1.願景：成為國際級隱形眼鏡公司。
- 2.經營理念：卓越管理、專業設計、先進製造為國際級客戶提供服務。
- 3.品質政策：遵守法令，系統管理，全員參與。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生產：本公司以 ODM 代工各式軟式拋棄式隱形眼鏡為主，持續提高自動化、智能化生產製程、自動檢測技術，逐步減少生產過程中作業人員與鏡片接觸的程度，以精進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
- 2.銷售：透過提供優質代工產品、與品牌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協同設計鏡片圖紋、創造具話題性的包裝概念，加深公司對客戶之附加價值，尋求與客戶的雙贏。

三、未來展望：

展望民國 113 年，隱形眼鏡市場在不同區域呈現不同的成長動能。在日本及美國等成熟市場將透過推出新的功能性產品來推動增長。相對地，中國經濟狀況趨嚴，使得消費者更加關注產品的性價比，加速中國本土品牌崛起替代進口品牌。本公司充分發揮就近供應的優勢，積極與中國本土品牌合作，推出更符合當地需求的產品，實現雙贏的局面，讓公司在這一波本土品牌發展中佔據有利的地位。

本公司以代工為主，產品及品質管理系統皆符合國內及國際法規之要求亦陸續取得或協助客戶取得產品在當地銷售所需的認證。雖外部競爭加劇，但仍以新產品開發能力、提供優良的產品質量及服務持續擴大市佔。另基於取得市場先機，在中國丹陽投資設立子公司，為當地品牌客戶提供在地化之優質代工服務，不僅可迅速滿足客戶及終端消費者需求，也為內地客戶節省兩岸物流成本、縮短客戶取貨時間，以吸引客戶就近下單。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多樣產品及代工能力可滿足客戶在品牌區隔及行銷規劃上的需求，與客戶一同成長。

望隼在兩岸設有工廠能即時在地化供應的優勢及員工的努力不懈，民國 112 年全年營收及獲利創下歷史新高，預期公司在民國 113 年營收及獲利仍持續成長。上市後，我們仍須謹記：創業艱難，守成不易。我們將抱著如臨深淵及如履薄冰的態度戰戰兢兢經營企業。再度由衷感謝長期以來股東們對本公司的支持與信任，本公司全體同仁們將努力不懈，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報酬。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修權

總經理 石安

會計主管 李幸娟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望隼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望隼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望隼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望隼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望隼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存在性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其中部分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較整體銷貨收入成長有更顯著之漲幅且交易金額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此外，本年度新增部分特定客戶海外寄銷倉交易，由於寄銷倉交易係於客戶實際提貨時認列銷貨收入，因此本會計師將前述兩種類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相關之會計政策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銷貨明細中針對前述特定客戶選取適當樣本，查核客戶訂單、出貨證明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自寄銷倉銷貨收入明細中抽核客戶提單及出貨證明文件，確認銷貨是否真實發生。
- 四、執行寄銷倉之庫存存貨監盤，抽核寄銷倉及帳載存貨數量是否相符。
- 五、取得年度及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重大異常退貨及折讓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存在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望隼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望隼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望隼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望隼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望隼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望隼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望隼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望隼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望隼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劉裕祥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望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42,685	16	\$ 687,483	2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二七)	305,760	8	228,608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7,677	-	3,71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206,840	5	177,773	7
1410	預付款項	35,426	1	17,47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8	-	27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98,456</u>	<u>30</u>	<u>1,115,327</u>	<u>4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993,971	25	573,211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七及二八)	1,502,445	38	653,328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79,379	4	206,450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44,194	1	26,28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0,233	1	27,24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9,923	1	2,882	-
1920	存出保證金	4,842	-	4,84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9	-	57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95,306</u>	<u>70</u>	<u>1,494,819</u>	<u>57</u>
1XXX	資產總計	<u>\$ 3,993,762</u>	<u>100</u>	<u>\$ 2,610,14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150,000	4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082	-	7,78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131,759	4	88,691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240,393	7	141,77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3,568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26,960	1	26,362	1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十三及二三)	6,391	-	4,734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二七及二八)	173,169	4	97,345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788	-	47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91,110</u>	<u>21</u>	<u>367,167</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二七及二八)	1,198,760	30	406,674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5,197	1	4,19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60,779	4	187,739	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十三及二三)	9,993	-	6,03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73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15,464</u>	<u>35</u>	<u>604,637</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2,206,574</u>	<u>56</u>	<u>971,804</u>	<u>38</u>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524,547	13	520,077	20
3200	資本公積	653,674	16	638,030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501	1	26,85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7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2,965	14	449,671	1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618,466</u>	<u>15</u>	<u>477,000</u>	<u>18</u>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99)	-	3,235	-
3XXX	權益總計	<u>1,787,188</u>	<u>44</u>	<u>1,638,342</u>	<u>62</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993,762</u>	<u>100</u>	<u>\$ 2,610,14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七）	\$ 1,700,818	100	\$ 1,313,3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十九及二七）	<u>1,061,601</u>	<u>62</u>	<u>849,791</u>	<u>65</u>
5900	營業毛利	<u>639,217</u>	<u>38</u>	<u>463,558</u>	<u>35</u>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6,188	2	25,568	2
6200	管理費用	74,274	5	51,34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609	4	48,79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778)</u>	<u>-</u>	<u>1,06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5,293</u>	<u>11</u>	<u>126,776</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463,924</u>	<u>27</u>	<u>336,782</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九、十九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6,517	-	2,200	-
7010	其他收入	26,525	2	16,3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61)	-	23,408	2
7050	財務成本	(18,820)	(1)	(10,42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214,384</u>	<u>13</u>	<u>10,87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6,845</u>	<u>14</u>	<u>42,428</u>	<u>3</u>
7900	稅前淨利	690,769	41	379,210	2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28,487</u>	<u>8</u>	<u>66,219</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u>\$ 562,282</u>	<u>33</u>	<u>\$ 312,991</u>	<u>24</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六、十七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00)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2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034)	(1)	4,63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3,300</u>	<u>-</u>	<u>(92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 額)	<u>(13,214)</u>	<u>(1)</u>	<u>3,70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49,068</u>	<u>32</u>	<u>\$ 316,699</u>	<u>2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10.77</u>		<u>\$ 6.02</u>	
9810	稀 釋	<u>\$ 10.49</u>		<u>\$ 5.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變動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0,077	\$ 635,990	\$ 3,443	\$ -	\$ 265,118	\$ 268,561	\$ (473)	\$ 1,424,155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3,413	-	(23,413)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3	(473)	-	-	-
B5	現金股利	-	-	-	-	(78,012)	(78,012)	-	(78,012)
		-	-	23,413	473	(101,898)	(78,012)	-	(78,01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312,991	312,991	-	312,991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708	3,708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2,991	312,991	3,708	316,699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2,774)	-	-	(26,540)	(26,540)	-	(29,31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二)	-	4,814	-	-	-	-	-	4,81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0,077	\$ 638,030	\$ 26,856	\$ 473	\$ 449,671	\$ 477,000	\$ 3,235	\$ 1,638,34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8,645	-	(28,645)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73)	473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30,019)	(130,019)	-	(130,019)
		-	-	28,645	(473)	(158,191)	(130,019)	-	(130,019)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562,282	562,282	-	562,28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0)	(480)	(12,734)	(13,214)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1,802	561,802	(12,734)	549,068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	-	-	(290,317)	(290,317)	-	(290,31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十七及二二)	4,470	15,644	-	-	-	-	-	20,114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4,547	\$ 653,674	\$ 55,501	\$ -	\$ 562,965	\$ 618,466	\$ (9,499)	\$ 1,787,1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90,769	\$ 379,21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7,330	166,049
A20200	攤銷費用	8,315	6,34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78)	1,069
A20900	財務成本	18,820	10,428
A21200	利息收入	(6,517)	(2,2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704	4,814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214,384)	(10,8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	(21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180	8,766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170	662
A29900	遞延收入攤銷數	(6,098)	(4,2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	(76,374)	51,8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68)	181
A31200	存 貨	(50,308)	(19,310)
A31230	預付款項	(17,956)	6,0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8	(264)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5	255
A32125	合約負債	(3,706)	6,263
A32150	應付帳款	43,068	25,4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8,001	29,1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17	(1,30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5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9,975	658,09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725	2,0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053)	(6,1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480)	(43,4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1,167	610,55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7,579)	\$(139,66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2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57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u>(26,223)</u>	<u>(9,65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63,794)</u>	<u>(145,53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6,000	119,71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6,000)	(168,4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29,850	190,70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56,323)	(128,05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362)	(25,45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0,019)	(78,012)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41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u>(512,727)</u>	<u>(173,41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7,829</u>	<u>(262,96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4,798)	202,0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7,483</u>	<u>485,4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2,685</u>	<u>\$ 687,4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存在性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其中部分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較整體銷貨收入成長有更顯著之漲幅且交易金額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此外，本年度新增部分特定客戶海外寄銷倉交易，由於寄銷倉交易係於客戶實際提貨時認列銷貨收入，因此本會計師將前述兩種類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相關之會計政策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銷貨明細中針對前述特定客戶選取適當樣本，查核客戶訂單、出貨證明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自寄銷倉銷貨收入明細中抽核客戶提單及出貨證明文件，確認銷貨是否真實發生。
- 四、執行寄銷倉之庫存存貨監盤，抽核寄銷倉及帳載存貨數量是否相符。
- 五、取得年度及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重大異常退貨及折讓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存在性。

其他事項

望隼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望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劉裕祥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望隼科技國際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00,156	18	\$ 918,501	2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8,265	-	4,45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七)	612,906	14	411,960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4,213	-	66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9,629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257,015	6	218,551	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64,377	1	19,96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8	-	27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56,629</u>	<u>39</u>	<u>1,574,369</u>	<u>5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八及二九)	2,334,146	53	1,295,784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98,463	4	229,132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0,703	2	55,206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3,070	1	45,78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63,189	1	2,88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6,079	-	6,08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9	-	57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05,969</u>	<u>61</u>	<u>1,635,440</u>	<u>50</u>
1XXX	資產總計	<u>\$ 4,462,598</u>	<u>100</u>	<u>\$ 3,209,8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150,000	3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279	-	17,19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182,227	4	103,59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347,099	7	269,79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3,568	1	3,76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30,040	1	29,355	1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十三及二三)	6,391	-	4,734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二八及二九)	173,169	4	119,59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014	-	47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53,787</u>	<u>20</u>	<u>548,496</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二八及二九)	1,198,760	26	406,674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85,849	2	15,88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177,570	5	207,982	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十三及二三)	9,993	-	6,03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735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9	-	2,5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73,136</u>	<u>33</u>	<u>639,138</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2,426,923</u>	<u>53</u>	<u>1,187,634</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524,547	12	520,077	16
3200	資本公積	653,674	15	638,030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501	1	26,85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7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2,965	13	449,671	1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618,466</u>	<u>14</u>	<u>477,000</u>	<u>15</u>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99)	-	3,235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787,188</u>	<u>41</u>	<u>1,638,342</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九及十七)	248,487	6	383,833	12
3XXX	權益總計	<u>2,035,675</u>	<u>47</u>	<u>2,022,175</u>	<u>63</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62,598</u>	<u>100</u>	<u>\$ 3,209,8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2,572,202	100	\$1,834,3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十九及二八）	<u>1,546,863</u>	<u>60</u>	<u>1,136,893</u>	<u>62</u>
5900	營業毛利	<u>1,025,339</u>	<u>40</u>	<u>697,428</u>	<u>38</u>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9,600	2	31,017	2
6200	管理費用	115,872	5	80,44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7,225	5	99,46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99,374)</u>	<u>(4)</u>	<u>120,409</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3,323</u>	<u>8</u>	<u>331,342</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832,016</u>	<u>32</u>	<u>366,086</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0,140	-	3,434	-
7010	其他收入	14,697	1	6,4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82)	-	18,280	2
7050	財務成本	<u>(19,969)</u>	<u>(1)</u>	<u>(12,66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86</u>	<u>-</u>	<u>15,48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834,502	32	381,57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78,772</u>	<u>7</u>	<u>64,921</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655,730	25	316,650	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六、十七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 淨額)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8620	非控制權益			
86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8720	非控制權益			
870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9810	稀 釋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0,077	\$ 635,990	\$ 3,443	\$ -	\$ 265,118	\$ 268,561	\$ (473)	\$ 1,424,155	\$ 384,711	\$ 1,808,866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3,413	-	(23,413)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3	(473)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78,012)	(78,012)	-	(78,012)	-	(78,012)
		-	-	23,413	473	(101,898)	(78,012)	-	(78,012)	-	(78,01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312,991	312,991	-	312,991	3,659	316,650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708	3,708	3,841	7,54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2,991	312,991	3,708	316,699	7,500	324,199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二四)	-	(2,774)	-	-	(26,540)	(26,540)	-	(29,314)	(63,061)	(92,37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二)	-	4,814	-	-	-	-	-	4,814	-	4,814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附註十七)	-	-	-	-	-	-	-	-	54,683	54,683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0,077	638,030	26,856	473	449,671	477,000	3,235	1,638,342	383,833	2,022,175
	111 年度盈餘指撥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8,645	-	(28,645)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73)	473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30,019)	(130,019)	-	(130,019)	-	(130,019)
		-	-	28,645	(473)	(158,191)	(130,019)	-	(130,019)	-	(130,019)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562,282	562,282	-	562,282	93,448	655,73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0)	(480)	(12,734)	(13,214)	(6,384)	(19,598)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1,802	561,802	(12,734)	549,068	87,064	636,132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二四)	-	-	-	-	(290,317)	(290,317)	-	(290,317)	(222,410)	(512,72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十七及二二)	4,470	15,644	-	-	-	-	-	20,114	-	20,114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4,547	\$ 653,674	\$ 55,501	\$ -	\$ 562,965	\$ 618,466	\$ (9,499)	\$ 1,787,188	\$ 248,487	\$ 2,035,6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34,502	\$ 381,5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5,870	223,650
A20200	攤銷費用	12,958	10,60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9,374)	120,409
A20900	財務成本	19,969	12,668
A21200	利息收入	(10,140)	(3,43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704	4,81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2	(21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525	10,567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4,099	662
A29900	遞延收入攤銷數	(6,098)	(4,2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810)	(4,455)
A31150	應收帳款	(101,072)	(8,5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05)	817
A31200	存 貨	(70,849)	(24,507)
A31230	預付款項	(44,415)	5,5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8	(264)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5	255
A32125	合約負債	(10,912)	15,666
A32150	應付帳款	78,636	20,3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8,974	44,9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41	(1,30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5	-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39)	2,5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5,964	808,0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96	2,8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590)	(9,6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917)	(43,4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8,653	757,7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5,191)	\$(277,2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6	2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	3,6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u>(38,663)</u>	<u>(14,81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93,756)</u>	<u>(288,20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65,782	119,71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5,782)	(205,05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29,850	211,48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8,508)	(133,63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9,346)	(28,32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0,019)	(78,012)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41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30,139)	(74,84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54,68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25,248</u>	<u>(133,98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490)</u>	<u>2,05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18,345)	337,62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8,501</u>	<u>580,87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0,156</u>	<u>\$ 918,5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 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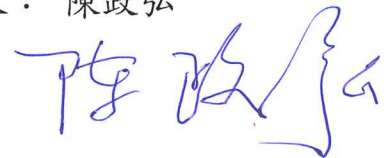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裕祥及王兆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第14條之5規定，特此報告。報請 鑒察。

謹致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政弘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附件四、民國112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度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 底 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7,438	\$195,443	\$187,867	\$ -	\$ -	10.51	\$893,594	Y	N	Y	

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一、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二、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一)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限。

(二) 對有業務往來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或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年初自台灣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淨利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 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利益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係為隱形眼鏡研發、設計、生產，上述產品的同類產品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 693,185	(2)	\$ 584,880	\$ 512,727	\$ -	\$ 1,097,607	\$ 307,828	80	\$ 214,380	\$ 993,946	\$ -	註2及3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度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 1,097,607	\$ 1,184,248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3：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4：係依2008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本公司係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附件六、盈餘分配表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291,479,297
加：民國 112 年度稅後淨利	\$ 562,281,590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480,084)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之保留盈餘	(290,316,448)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		
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71,485,05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7,148,50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 1)		(9,498,31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26,317,531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每股 3.57 元		(187,263,279)
期末未分配盈餘		\$ 339,054,252

註 1.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規定，係民國 112 年度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超過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不足數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註 2. 上述盈餘分配以民國 112 年度盈餘優先分派。

註 3. 本盈餘分派案所訂配息率，如嗣後因本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註 4. 本次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配發，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部份，擬由本公司轉列其他收入。

董事長：黃修權



經理人：石安



會計主管：李幸娟



附件七、「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p> <p>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u>(1)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u> <u>(2)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u> <u>(3)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u> <u>(4)CE01990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u> <u>(5)CF01011醫療器材製造業</u> <u>(6)CQ01010模具製造業</u> <u>(7)F106030模具批發業</u> <u>(8)F107020染料、顏料批發業</u> <u>(9)F107200化學原料批發業</u> <u>(10)F108031醫療器材批發業</u> <u>(11)F110020眼鏡批發業</u> <u>(12)F208031醫療器材零售業</u> <u>(13)F401010國際貿易業</u> <u>(14)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u> <u>(15)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p>	<p>第二條</p> <p>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u>(1)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u> <u>(2)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u> <u>(3)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u> <u>(4)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u> <u>(5)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u> <u>(6)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u> <u>(7) 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u> <u>(8)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u> <u>(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u> <u>(1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p>	<p>新增營業項目</p>
<p>第三條之二</p> <p><u>若欲對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降低持股比例，須先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股東會同意，始得為之。</u></p>	<p>新增</p>	<p>交易所承諾書</p>
<p>第十二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為止。<u>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p>	<p>第十二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為止。<u>依證交法第十四之二條規定，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p>	<p>酌修</p>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次	
<p>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得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職責、組織章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p>	<p>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得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職責、組織章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p>	
<p>第二十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九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八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廿三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廿七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廿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二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廿三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廿八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四日。<u>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u></p>	<p>第二十三條</p> <p>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九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五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八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廿三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廿七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廿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二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廿三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廿八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四日。</p>	<p>增訂修訂日期</p>

附件八、本公司第5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董事 候選人姓名	黃修權	長華電材(股) 公司	石安	陳政弘	陳倩瑜	邱雅文	鄭晉昌
學 歷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學士	不適用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 學研究所博士	中山大學管理學 院EMBA 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 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 管理學系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教 育心理系認知與電 腦學系博士
經 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群創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 惠普科技(股)公司非電腦事業群副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群創光電(股)公司研發總處處長 ▶ 統寶科技(股)公司產品開發部副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南區主持會計師 ▶ 鼎固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智大學生物科技暨生物資訊研究所助理教授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機電工程學系副教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 崇光法律事務所律師 ▶ 台灣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教授 ▶ 全鋒科技董事長特助暨系統研發首席顧問 ▶ 淡江大學教學科技研究所副教授 ▶ Southwest Research Institute 資料及模擬系統部研究分析員

董事 候選人姓名	黃修權	長華電材(股) 公司	石安	陳政弘	陳倩瑜	邱雅文	鄭晉昌
現 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望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長華電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望隼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 長華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 易華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 ➢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 新應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法人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望隼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長 ➢ 長華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望隼科技(股)公司董事 ➢ 中鋼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望隼科技(股)公司董事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教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翰辰法律事務所律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佳世達集團明基逐鹿科技策略顧問
持有股數	2,940,643	8,205,970	1,240,026	0	0	0	0

附件九、本公司第5屆董事候選人兼任職務彙總表

董事	目前任職其它公司(全名)	任職職務
黃修權	長華電材(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長華電材(股)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
	長華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
	易華電子(股)公司	法人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
	新應材(股)公司	法人董事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法人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吳聲濤	長華電材(股)公司台北分公司	總經理
	長華能源(股)公司	董事
石安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邱雅文	翰辰法律事務所	律師
陳政弘	中欣開發(股)公司	監察人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監察人
陳倩瑜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鄭晉昌	佳世達集團明碁逐鹿科技	策略顧問